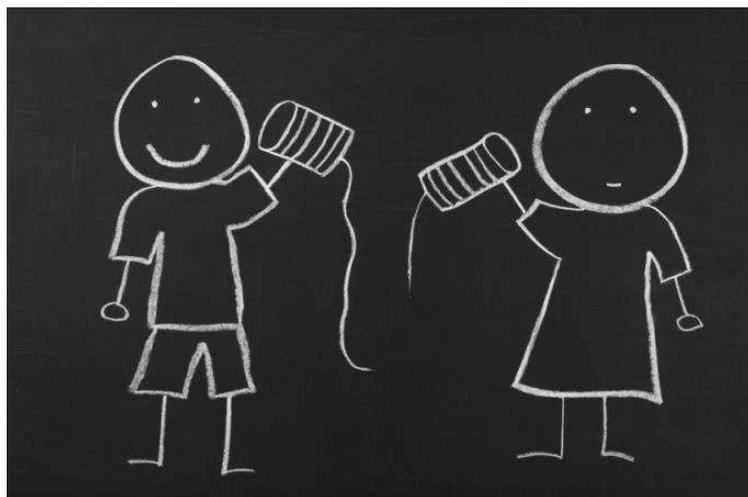


編者的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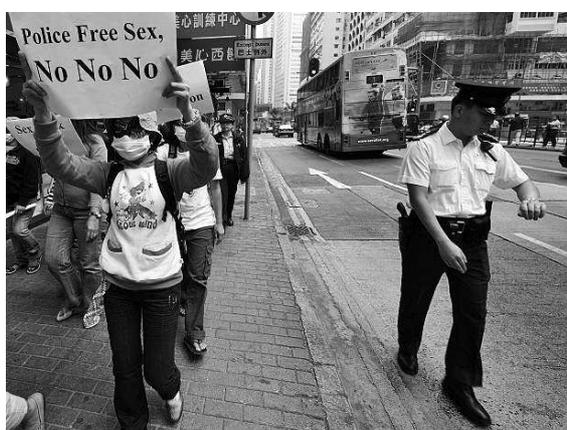
自十年前多名性工作者遭連環殺害後，警方開始加強跟性工作者關注團體的溝通，例如跟團體開會，就性工作者的工作情形及前線警員執勤等各種情況交流；發放針對性工作者的犯人消息；有時會利用社交媒體，提醒團體留意最新的罪案；以及不定期為團體安排參觀，讓性工作者及工作人員了解警察的工作，減少誤會。



(圖片：<https://rekalibrate.com/2010/05/02/effective-communicationpart-1/>)

警方願意加強跟性工作者溝通，我們當然歡迎，可惜的是，我們的同事出席與警方的會議及安排的參觀活動，回來後都不約而同認為，警方並非真正想改善和性工作者的溝通，最近出席的同事甚至氣憤得哭起來：比如說，她們向警員提問，負責接待的警員竟跟她們說，當日活動目的是參觀而非解答問題所以不肯回答；在會面上提及部份前線警員冷待性工作者的報案，出席的警方代表回應說，警員會因當時環境而有不同的處理方式，把警員可能涉及疏忽職守，說成按實際情況作出決定。警方這種態度，又怎可能教同事相信，他們是想增強前線警察和性工作者的溝通？

既然警方已踏出了第一步，跟性工作者關注團體建立了溝通渠道，何不進一步改變過去會議和參觀活動上的官僚態度，好好利用已建立的渠道，讓雙方能真誠有效地交換意見？這樣性工作者才能慢慢明白，警方是真的想改善前線同事與她/他們之間的關係，避免再產生誤會。



(圖片: Gettyimages.com)



(圖片: 紫藤)

我們的工作和動向：

香港

第 16 屆國際終止暴力對待性工作者日

2018 年，有 4 宗警務人員涉嫌知法犯法、濫權對待性工作者的審訊結束，包括偷取性工作者金錢、免費得到性服務、姦劫性工作者、以及濫用警權恐嚇性工作者。除了懷疑恐嚇性工作者被控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的警員脫罪外，其餘 3 人均被判有罪，判監 9 個月至 8 年。



(剪報：蘋果日報)

法庭能夠公平公正懲罰傷害性工作者的警務人員，我們當然為此感到高興，但另一方面，看到過去一年我們收集了 870 個性工作者投訴警員及客人的暴力行為，我們可以知道，並非每名遭遇不公平對待甚至暴力的性工作者都會願意報警或投訴違規警務人員。因此，我們特別在國際終止暴力對待性工作者日發聲明呼籲：1，投訴警察課獨立於警隊，令投訴警察課成為真正可信及公正的機制；2，警方妥善跟進報案和投訴人的查詢，主動並定期向報案和投訴人交代調查的進展和結果；3，法庭繼續保持獨立、公平和公正，不論加害性工作者的罪犯是何身份，都受到應有處罰，向社會發放心性工作者受法律保護的訊息。

以下是過去 4 個月性工作者有關警察及客人暴力的統計。

來自員警的暴力/濫權		來自客人/罪犯的暴力	
免費享受性服務	1 宗	恐嚇	6 宗
拘捕前先接受免費按摩服務	2 宗	偷竊	5 宗
強行入屋	42 宗	毆打	4 宗
無理拘捕	250 宗	霸皇餐	4 宗
口頭恐嚇及侮辱	1 宗	刑事毀壞	1 宗
妨礙司法公正	4 宗	打劫	1 宗
被強逼/哄騙簽口供紙認罪	3 宗	電話騷擾	1 宗
剝奪基本權利	1 宗	詐騙	1 宗
		網絡暴力	1 宗
		偷拍	50 宗
		被強勞動	2 宗
		除套	1 宗

差館偷\$3000包頭 掃黃警囚9個月

官指罪行嚴重 須判阻嚇刑罰禁保釋

監守自盜 已被停職的東區特遣隊男警員梁嘉成，今年四月參與掃黃行動時涉嫌在警署偷一名內地女疑犯「包頭」（被羈留人士財物）內的三千元，因被警署「天眼」拍到他數錢而揭發，被告經審訊後昨在東區法院被裁定一項盜竊罪成。裁判官指本案屬嚴重罪行，更嚴重是被告身為警員，在理應保管財物的地方干犯盜竊，加上他不認罪，須判以阻嚇刑罰，最終判監九個月，並拒絕讓他保釋等候上訴。

裁判官裁決時指，被告的辯解極不合理，他聲稱是同袍無端塞錢給他，惟又無追問原因，便袋入自己銀包，令人難以置信。對於辯方不停質疑警方在事件中沒有真正「放蛇」、或女事主盧月花拒絕在庭上回答被告賣淫及違反逗留條件的詳情，裁判官認為上述兩事，都與盧有沒有失去三千元的案件關鍵事項無關，直言不明辯方攻擊有關證供的用意，認為眾控方證人的證供均屬誠實可靠。

官接納招認後樓梯棄贓
另外，裁判官早前已接納被告在第三份供詞中的招認，即被告在警署偷去盧的三千元後，因害怕而即將其中五張五百元丟棄在北角皇都戲院大廈的後樓梯雜物堆，餘下一張五百港元則收在其警察委任證卡套，事後該五百元亦被警長搜出，其他警員證供也確認被告當日真的在北角最後歸隊，故此被告的招認內容與其他證人的證供相符，可謂「絲絲入扣」，相信就是真正的事發經過。

求情稱丟職失三萬月薪
辯方求情稱，被告無案底，與結婚三年的妻子育有一名一歲大女兒，定罪將令他失去月入三萬多元的警察工作，經濟大受打擊，一旦判監，女兒也會一段時間見不到父親，且令其父親形象受損。

控罪指，被告今年四月十二日在柴灣警署報案室UG4號房內，偷竊女事主盧月花的三千元現金。控方早前指，被告事發時與同袍吳俊傑在掃黃行動中假扮嫖客，前往西灣河一大廈「放蛇」，並將多名內地女子帶署，其中盧聲稱其「包頭」內的三千元現鈔不翼而飛，警方即日翻查閉路電視將被告及吳拘捕，而吳其後獲復職。

案件編號：ESCC 1273/2018



(剪報：蘋果日報)

中國外勞性工作者故事/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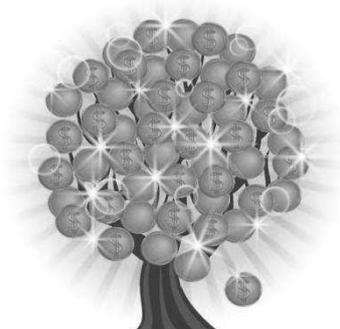
深圳

「理想早就不剩了」

思思(假名)入行前都在玩，入行就沒玩了，很拼命地賺錢。爲什麼有這轉變？原來，思思成長在一個「重男輕女」的家庭裡，從小家裡人就偏重思思的哥哥，思思15歲初中沒讀完就出來打工，爲的就是供家裡的哥哥讀書。剛開始打工時，思思試過一個月每天三餐只吃一個饅頭，省下來的錢全都寄回家。後來，家裡人要的錢越來越多，思思便進入這行。

「可是，這又換來些什麼呢？」最早的時候，思思被家裡人當成一個銀行自動取款機，家裡沒錢時，她的姐姐就打電話催她寄錢回去。姐姐要錢的次數越來越頻繁，思思受不了，開始拒絕他們。她的姐姐知道自己要不到錢，就讓思思的媽媽向思思要錢，自己的媽媽向自己要錢，思思只好默默地寄錢回家。思思也知道，自己給媽媽的錢，其實就是給她的哥哥，她媽媽一分錢都沒有拿到。「他們每一次打電話給我，開口就是向我要錢，沒別的。」思思家裡每一次有困難，都是她去幫家裡。

可是家人從來沒有關心過思思。有一次，思思病得很嚴重，不能上班，吃點藥躺在床上休息。此時，電話鈴聲響起，是媽媽。“思思，你哥要交下學期的學費了，你趕緊打錢過來吧…”，沒有一句的問候。慢慢，思思對家裡不再有求必應，思思的媽媽也慢慢的不跟思思要錢了。



(圖片：16pic.com)

「理想早就不剩了，就想認真賺錢以後能自己過活。在二線城市買一個房子，有空就去旅遊，安安穩穩地過日子就好了。」

連繫世界

英國

不斷滋擾

英國團體 ECP(English Collectives of Prostitutes)近日呼籲支持性工作者人士及團體，向英國警方投訴。ECP 指，警方因收到匿名投訴，懷疑羅姆福特某座性工作者工作的房子內有違法活動，所以不停前往搜查，當地警方一時指房子內有被迫賣淫的婦女，一時說那裡有未成年的性工作者。其中一次聯同入境處人員的行動中，更說是爲了搜查槍械和毒品，倒轉性工作者單位內的床和其他傢具，每次行動警方非但沒有搜出什麼可疑人或物品，而且令性工作者對警察失去信心，甚至表示若她/他們日後受到暴力威脅，她/他們也不一定願意報警，因爲她/他們認爲警察並不會優先考慮她/他們的安全和需要。

這種警察濫用權力情況似曾相識，數月前，有數座大廈的一樓一性工作者也曾跟我們投訴，指她們數次被警察趕離工作單位，其間警員不但沒解釋



(圖片：www.bbc.com)

原因，還粗魯責備性工作者要她們快些離開。也有性工作者曾在一星期內三次被警員拍門查牌，不勝其煩，客人也因此不敢上門光顧，她們流失不少生意。

面對警察不合理對待，我們當然支持英國的性工作者保護自己的權益，響應 ECP 的呼籲。我們也高興從 ECP 得知，一名高級警員將會跟投訴人會面跟進事情。事實上，無論是哪個地區的警察，都應保持克制，好好跟市民溝通和解釋，而不是濫用他們的權力。

性工作者社群點滴

澳洲

紅書(Red Book)

性工作者賣性，身體是重要的工作工具，所以她/他們會非常着緊自己的健康和身體。性工作者組織和其他關注團體因此會為性工作者提供不少有關性健康的資訊。

其中之一是紅書，亦即是「給性工作者的性傳染疾病參考指引」。許多性工作者組織一直都有向在澳工作的性工作者派發此刊物。透過紅書，性工作者能掌握如何減低工作時受感染的風險。



(圖片：www.studiousguy.blogspot.com)

相較大部份一般的健康小冊子，特別是診所裡就索取得到的那些，紅書更有意義及特別之處，在於它完全由性工作者製訂。製作紅書時，每一階段都會諮詢性工作者，醫護人員和性工作者緊密合作，務求令紅書的內容更準確，緊扣各種類型的性工作者日常和真實經驗。事實上，要找到一本能反映性工作者需要和想法的健康小冊子，不是一件易事。紅書的本身就是絕對尊重性工作者



捐款者名單 (9/2018 - 12/2018)

9 月	無名氏	3,200	Pang Kin Fu	9,000
10 月	Yip Shui King	100	無名氏	10,000
	Olive	500		
11 月	無名氏	8,001		
12 月	無名氏	12,650		

如有遺漏，敬請原諒!!!

會員表格

姓名：_____ 年齡：_____

職業：_____ 性別：_____

電話：(家電) _____ (手提)：_____

電郵：_____

地址：_____

我希望參加紫藤以下的工作小組：

出版 資料搜集 研究 其他

捐款(每月)：

\$100 \$200 \$300 \$500
\$1,000 或一次

捐款方法：

支票：(支票號碼) _____ (抬頭請寫紫藤)

現金：請將款項存入香港恒生銀行 A/C: 232-8-085580

郵寄：香港郵政總局中央郵箱 7450 號

傳真：852-2390 4628

電話：852-2332 7182

紫藤

香港郵政總局中央郵箱 7450 號

電話：852-2332 7182

電郵：ziteng@hkstar.com

網址：<http://www.ziteng.org.hk>

博落 (Blog)：<http://blog.ziteng.org.hk>

推特：https://twitter.com/Zi_Teng_hk